

南方“来客” 脱下“冬装”迎春天



3月10日,在聊城凤凰苑植物园,工作人员正在为南方植物海州常山拆除保温棚。随着气温逐步回升,凤凰苑植物园内不少从南方“移民”过来的“客人”脱下了“冬装”,迎接温暖明媚的春天。
文/图 本报记者 许金松

手提包丢失急坏失主 民警线上线下帮找回

本报讯(沈欣欣)“警察同志,我的手提包不见了,里面不光有3000多元现金,还有身份证、银行卡等重要证件……”3月6日下午,东阿县姜楼镇大杨村村民黄女士焦急万分地来到东阿县公安局姜楼派出所报警。

了解情况后,姜楼派出所民警立即兵分两路,一路民警按黄女士回家路线调取沿途监控视频进行查找,一路沿途实地调查寻找。根据监控画面,发现黄女士的包被一名村民捡到,民警立即联系附近村干部,在村干部的带领下,找到该村民,在对其进行思想教育之后,该村民承认了错误并归还捡到的钱。

黄女士的手提包在哪儿呢?该村民表示,把包内的现金拿出来后他将手提包扔在了路边。民警立即向监控视频组反馈情况,监控视频组迅速开展排查。现场组民警马不停蹄地赶到手提包第二次遗失的地点开展摸排。

最终,好消息传来:黄女士的手提包被一位路过的人捡到了。“包里有身份证、社保卡、银行卡和病例,要是丢了就麻烦了,太谢谢你们了!”黄女士心中的石头终于落了地。

出入小区需不需要配合登记?



克克聊民法⁴

李合低头一看手机,是妈妈打来的。这边接起来,那边吼起来:“给你发的电话你到底记下来了吗?李姨说这小子可好了,过了这村可就没了这店了。你是不是又想躲……”

李合赶紧挂了电话,刚要进小区,就被拦住了。原来是志愿者在小区门口执勤,小伙子说:“您好,请出示出入证。”出入证?李合才想起来,物业上周通知:疫情防控需要,最近出入小区都得办出入证。可李合工作太忙了,没办。李合说:“你先让我进去,我就住七号楼。”小伙子说:“不行,没有出入证,不能进。”

李合一听,小火苗“嗖”蹿起来,她忍了忍,没忍住,“你这人怎么这么轴,我就住在这个小区,除了单位就是家,没去过

人多的地方,你让我进去。”小伙子的脸被巨大的口罩和眼罩盖住,看不出表情,但挡在李合面前的胳膊却没有放下。

半晌,门岗室出来一位大爷,“咦?这不是李合吗?”李合没好气地看了一眼小伙子,“怎么样?现在我能进去了吗?”小伙子犹豫了一下,“那你登记身份证和手机号,明天一定要办出入证,不然还是不能进。”

李合愤愤地在登记本上写下来,刚要走,又被小伙子拦住了。李合单眉一挑,“又干吗?”小伙子说:“您等一下,我核实一下手机号。”说着他开始按照登记本上的号码拨过去。李合朝小伙子嘲讽一笑,“我还能假登记吗?”而后她愣住了,因为她的手机响了,上面显示“相亲对象5号”。

(人物为化名)

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二百八十六条 业主应当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相关行为应当符合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要求。对于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执行政府依法实施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其他管理措施,业主应当依法予以配合。

业主大会或者业主委员会,对任意弃置垃圾、排放污染物或者噪声、违反规定饲养动物、违章搭建、侵占通道、拒付物业费等行为,有权依照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请求行为人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消除危险、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业主或者其他行为人拒不履行相关义务的,有关当事人可以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投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依法处理。

点评

居民有没有义务配合小区门岗管理?民法典说,有。

第一,严格实施应急处置措施,是物业公司的应尽之责。民法典明确规定了物业公司应当执行政府依法实施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其他管理措施,积极配合开展相关工作。很多小区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采取措施,包括在门口设岗、对出入人员进行审核、测体温等。这是物业公司的义务和职责。

第二,业主有义务配合物业公司的管理。民法典明确规定,对于物业服务企业或者其他管理人执行政府依法实施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其他管理措施,业主应当依法予以配合。针对物业公司限制出入、强制登记、测体温等管理措施,业主有义务遵守、配合。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 王克

聊城晚报 公益广告



众志成城 防控疫情

不聚集 / 戴口罩 / 勤洗手 / 多通风

文 / 明 / 健 / 康 / 绿 / 色 / 环 / 保